



臺灣慰安婦

朱德蘭 | 著



五南文庫 009

臺灣慰安婦

朱德蘭◎著

五南文庫 009

臺灣慰安婦

作者 朱德蘭
發行人 楊榮川
出版總監 孟 樊
總編輯 龐君豪
主編 盧宜穗
編輯 陳姿穎 許經緯
封面設計 林仲屏

出版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06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F
電話 (02) 2705-5066
傳真 (02) 2709-4875
劃撥帳號 01068953
戶名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 wunan@wunan.com.tw
法律顧問 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張澤平律師
出版日期 2009年1月初版一刷
定價 新台幣450元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更換）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慰安婦 / 朱德蘭著.
—初版.—臺北市: 五南, 2009.01
面; 公分.
參考書目: 面

ISBN 978-957-11-5479-4 (平裝)

1. 慰安婦 2. 臺灣史 3. 日據時期

542.264

97023994

寫於五南文庫發刊之際——

不信春風喚不回……

在各項資訊隨手可得的今日，回首過往書香繚繞情景，已不復見！網路資訊普及、媒體傳播入微，不意味人們的智慧能倍速增長，曾幾何時「知識」這堂課，也如速食一般，無法細細品味，只得囫圇嚥下！慣性的瀏覽讓知識無法恆久，資訊的光速致使大眾正在減少甚或停止閱讀。由古至今，聚精會神之於「閱」、領首朗頌之於「讀」，此刻，正面臨新舊世代的考驗。

身為一個投入文化暨學術多年的出版老兵，對此與其說憂心，毋寧說更感慚愧。自身的成長，得益於前輩們戮力出版的各類知識典籍。而今，卻無法讓社會大眾再次感受到知識的力量、閱讀的喜悅、解惑的滿足，這是以傳播知識、涵養文化為天職的吾人不能不反躬自省之責。值此之故，特別籌畫發行「五南文庫」，以盡己身之綿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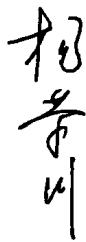
文庫，傳自西方，多少帶著點啟迪社會大眾的味道，這是歷史發展使然。德國雷克拉克姆出版社的「世界文庫」、英國企鵝出版社的「企鵝文庫」、法國伽利瑪出版社的「七星文庫」、日本岩波書店的「岩波文庫」及講談社的「講談社文庫」，為箇中翹楚，全球聞名。華人世界裡商務印書館的「人人文

庫」、志文出版社的「新潮文庫」，也都風行一時，滋養了好幾世代的讀書人和知識份子。此刻，「五南文庫」的出版，不再僅止於啟蒙，而是要在眾聲喧嘩、浮躁不定的當下，闢出一方閱讀的淨（靜）土，讓社會大眾能體驗到可藉由閱讀沉澱思緒、安定心靈，進而掌握方向、海闊天空。

五南出版公司一直致力於推廣專業學術知識，「五南文庫」則從立足學術，進而面向大眾，以價廉但優質、厚實卻易攜帶的小開本型式，取代知識的「沉重與昂貴」，亦即將知識的巨大形象裝進讀者的隨身口袋，既甜美可口又和善親切。除了古今中外歷久彌新的名著經典，更網羅當代名家學者的心血力作，於傳統中展現新意，連結過去與現在。

人生是一種從無到有，從學習到傳承的不間斷過程。出版也同樣隨著人的成長而發生、思索、變化與持續，建構著一個從過去到未來的想像藍圖，從閱讀到理解、從學習到體會、從經驗到傳承，從實踐到想像。吾人以出版為職責、為承諾，正是希望能建構這樣的知識寶庫，希冀讓閱讀成為大眾的一種習慣，喚回醇美而雋永的閱讀春風。

發行人



二〇〇八年六月

「臺灣慰安婦」序

從軍「慰安婦」的世界，真是另一種「悲慘世界」(Les Misérables)。

「慰安婦」牽涉戰爭時期，日軍對殖民地婦女的性暴力問題。第二次大戰時期，日本政府在亞洲各地強徵「慰安婦」，為日軍提供「慰安所」，對受害婦女身心造成極大摧殘及其人權的侵害，違反了國際上有關人權保障條約。

最先對日本政府提出控訴的是韓國的婦女團體，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得到日本人律師協助，有三名朝鮮人「慰安婦」，向東京地方法院，控告日本國「戰爭犯罪」，要求各二千萬日圓的補償。接著，北韓、中國、臺灣、菲律賓、印尼等，亞洲各地的戰時「慰安婦」，陸續出來控告日本政府。

一九九三年間日本獨大的自民黨分裂，經過「非自民黨」的八黨派聯合，擁立日本新黨魁細川護熙為首相組閣。一九九三年八月內閣官房長官河野洋平，經過對朝鮮人「慰安婦」聽取調查後，發表談話，承認「慰安婦」的強制性，說當時的朝鮮半島在日本統治下，「慰安婦」的募集、移送、管理等，使用甘言或強押等手段，總之有違反本人意志之情事，對於「慰安婦」的募集，主要是承包商受軍部委辦，也有官憲直接牽涉的，對此表示由衷的致歉並反省。但是這個「河野談話」，後來被日本右翼、政客、舊軍人、戰爭史研究學者秦郁彥等所反對。

聯合國人權委員會，為了調查「慰安婦」的實情，派遣斯里蘭卡出身的庫瑪拉蘇瓦密

(Kumaraswami) 女士，到亞洲各地調查，於一九九六年二月提出報告，得到的結論是：關於募集方法，雖然大部分是依據「慰安婦」的證詞，缺乏佐證的文獻，但可以認定很多案例是由捐客或警察，欺騙婦女上當的。「慰安婦」的總數約二十萬人，大部分被殺死，「慰安婦」的生活條件，極為悲慘。庫女士的報告，對於「慰安婦」的人數以及死亡人數，日方有異議，但是日本政府一直不肯公布「慰安婦」的統計數字。可見日本政府沒有誠意，去清算「戰爭犯罪」問題。

變成世界第二經濟大國之後的日本，以為一切都可以用金錢解決。一九九五年八月，日本的村上內閣，設立了「財團法人亞洲女性平和國民基金」，但這是「民間基金」性質，讓日本政府逃避「戰爭犯罪」責任。日本政府對認定為戰時「慰安婦」者，各支給二百萬日圓的慰問金，以為戰後的補償問題，如此在法理上處理完了。

日本政府不承認「戰爭犯罪」，以「慰問金」替代「國家補償」，很多「慰安婦」拒絕受領，至二〇〇一年底為止，受領者總共只有一百八十八人，菲律賓約一百二十人最多，其次是韓國約五十人，再其次是臺灣約十人，每人個別受領「慰問金」二百萬日圓。

庫女士的報告，認定日軍的慰安所制度，「違反國際法」，日本政府應正式謝罪，並勸告調查參與慰安婦募集與慰安所制度的罪犯，應盡可能查定處罰。「違反國際法」，是指違反一九三〇年禁止強制勞動的ILO第二十九號條約，以及一九二一年禁止買賣婦女與兒童的日內瓦條約。

二〇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美國的日常民主黨眾議員邁克·本田 (Mike Honda)，提出「慰安婦決議案」，當時只有六名議員聯署。二月中旬，韓國的李永洙和金郡子、荷蘭的沃海倫，三位「慰安婦」

到美國眾議院舉行的「慰安婦」聽證會。六月三十日，美國眾議院無異議通過決議案，譴責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強徵亞洲其他國家和地區的婦女，充當日軍的「慰安婦」，要求日本政府，不但要對強徵「慰安婦」正式道歉，並且要教育下一代，了解日本國的犯罪。

自美國眾議院通過決議案後，荷蘭眾議院、加拿大聯邦眾議院，相繼通過「慰安婦」決議案。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歐洲議會法國斯特拉斯堡（Strasbourg）討論「慰安婦」案，歐洲議會全體會議的各政治黨團代表，對「慰安婦」決議案，經過審議後進行表決，最後以五十四票贊成、零票反對、三票棄權，通過了決議案，要求日本政府正式對「慰安婦」道歉，並對受害者及其家屬給予經濟上的賠償。

晚了將近一年之後，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臺灣的立法院三讀通過「臺灣慰安婦決議文」，要求日本以清楚而不曖昧的態度，向「臺灣慰安婦」，正式承認事實並道歉，且接受歷史責任賠償。這是十七年來，臺灣的國會，首次公開支持「臺灣慰安婦」討回公道。高齡九十二歲的「臺灣慰安婦」吳秀妹，來自桃園，雖然是「遲到的正義」，仍然感到欣慰，為了討回公道，抗議十七年，因國際上的連帶奮鬥，終於回饋到臺灣來。

日本政府在強徵「慰安婦」問題上，始終不肯正式承認、道歉，並以民間基金的「慰問金」替代「國家賠償」，而引起國際社會的廣泛關注。日本右翼甚至先前，說要暴露戰後美軍強暴「日本慰安婦」之事，威脅美國眾議院不得通過「慰安婦」決議案。然而，日軍強徵殖民地婦女為「慰安婦」，與日本國策的「日本慰安婦」，是完全不同性質的。

日本政府為了籠絡美軍，於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後三天，即在八月十八日，命令地方長官，為美國

佔領軍設置「性的慰安設施」。八月二十三日，由日本政府融資，以美軍為對象的色情接客業，在東京銀座設立事務所，稱為「特殊慰安設施協會」(Recreation and Amusement Association)。戰敗國的日本政治家，對付美國佔領軍的辦法，最先想到的就是運用日本女人的「賣春」戰術。日本的「國策慰安婦」，自稱是「戰敗者贈送給戰勝國的禮物」(敗者の贈物)。當時的大藏省主稅局長池田勇人，還融資一億日圓給「特殊慰安設施協會」。池田勇人後來當上首相，計畫「所得倍增」政策，讓日本經濟高度成長。日本政府的「賣春」戰術，真是厲害。

臺灣的學界、政界，充斥著日本殖民統治讚美論。朱德蘭女士的〈臺灣慰安婦〉，詳實地記錄日本的殖民地統治，在戰爭體制下臺灣總督府、臺灣軍司令以及地方官廳，有組織性地參與設立「慰安所」，也官商勾結地參與「慰安婦」的募集與出境。德蘭女士對「臺灣慰安婦」的史實紀錄，完全駁倒了日本新右翼的謬論，拆穿了「慰安婦」不是強制的，「慰安婦」是出人頭天的謊話。

韓國能，為什麼臺灣不能？對「慰安婦」的「悲慘世界」，臺灣終於也有人艱辛地完成一部鉅作〈臺灣慰安婦〉。在臺灣屈曲的歷史上，留下值得長久教育下一代的作品。

臺灣日本綜合研究所 所長

東京大學法學博士

許介麟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推薦序

有關世人對太平洋戰爭的記憶，從南京大屠殺、東南亞集中營，到沖繩、廣島、長崎，累計有上百萬無辜的平民、婦女兒童受害犧牲，這些不幸一直留在人們的記憶中。儘管世界各地有的通過紀念碑、有的建造墓園，或以肅穆的追悼儀式來提醒後人不要遺忘這場殘酷的戰爭，但，曾經在日本統治下的國家，也有以自己的方式來紀念或忘記這場戰爭的情形。法國史學家歐內斯瑞南（Ernest Renan）說過：「忘記是不可能的，除非學會忘記。」不過，二十世紀九〇年代，在東北亞、東南亞、澳洲、歐洲諸國的日本大使館門外，經常出現一群年長婦女抗議示威，她們向世人告白，戰爭期間她們遭到日軍種種不人道的待遇，要求日本政府承認當年所犯下的罪行，給與謝罪和賠償。

這群來自不同文化背景、不同國家的婦女，控訴戰時自己被迫從娼，在日本統治地、大東亞日軍占領區慰勞日本士兵。近半個世紀以來，她們因為不願讓自己的丈夫和子女知道自己羞恥的過去，所以忍受痛苦，把這祕密深藏在心底。但，她們為了已經過世的「慰安婦」姐妹，不願再壓抑心中的憤懣，因而決定要把自己的經歷公諸於世，甚至出書。換言之，存活者實在無法忘記戰時慘痛的記憶，要求日本政府必須公開道歉與賠償。

關於索賠，受害者在日本提出控訴，根本是徒勞無功。日本官方反駁，每個人都有自己版本的故事，至今為止，並沒有真憑實據可以證明「慰安婦」制度是由日本政府策劃的。起初，這些意志堅決的婦女得到廣泛民眾的支持，日本官方也接受他們的申訴，但並未採取什麼實際行動。日本政府似乎有意讓這段陳年往事隨著歲月的流逝，就如同戰爭中無辜的受害者一樣，等待年老的阿嬤們往生，來解決難以處理的戰爭責任問題。

其實，從以往發表的「慰安婦」專題文章來看，受害者絕非各說各話。朱德蘭博士研究了數十名不幸被騙、被迫在臺灣山區、華南和其他地區的臺灣婦女個案，就足以證明日本政府是募集、運輸性奴隸的幕後黑手。朱德蘭博士留學日本，有相當嚴謹的史學訓練，經她分析當年重要官方文件的結果，而得斬釘截鐵地指出，「慰安婦」制度是日本政府一手策劃，把無辜婦女送到海內外各地淪為性奴隸，而由影子組織作為代罪羔羊，藉以掩蓋日本政府與殖民地政府的醜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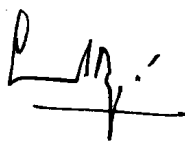
對於許多受害者而言，這個學術論證也許來得太遲了，但本書的出版，可以強而有力的告訴後人，「慰安婦」曾經遭受日本帝國主義的蹂躪與傷害。少數仍存活於世的受害者勿須再去示威，因為她們本身就是最好的證據。

值得一提的是，作者以臺灣慰安婦作為訪談對象，在她聆聽受害者追憶泣訴她們當年遭受種種不人道迫害的同時，為安定受害者激動的情緒，和整理自己的思緒，也順手草擬了若干圖畫，以便做詳盡的紀錄。通過這些活生生的歷史見證以及日本官方的有力文獻，再加上作者的畫作，可更加凸顯出受害者

個別故事的張力。受害者的口述資料和日本官方文件的互補，實已為臺灣慰安婦拼出一幅完整的歷史圖像，並證實朱德蘭博士著作的學術貢獻。

荷蘭萊登大學

包樂史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日

序言——我為什麼要寫這本書

我從一九九九年起進入「臺灣慰安婦」的研究課題以前，我的專業研究領域是日本華僑貿易史、中國海洋發展史，對於日本統治臺灣五十年的歷史知識，向來是閱讀前輩們的著作，受到他們的影響，而對日本殖民臺灣成績抱持肯定的態度。但，此一粗淺的看法，在接觸慰安婦問題，親自調查與分析第一手資料後，才恍然大悟日本在臺灣推進近代化經濟建設的背後，其實是以犧牲廣大的臺灣人尊嚴、財產、自由與人身安全為代價的。

也就是說，迄今為止，學者們鮮少挖掘底層社會民眾的口述資料和文獻資料，從臺灣窮人的視線出發，探討殖民政府發展臺灣資本主義經濟的真相是什麼？質言之，過去我的歷史認識是殘缺不全的。我對臺灣底層社會民眾，特別是女性，她們的謀生方式為何？她們如何被有權有勢的人和國家權力，粗暴的剝奪其尊嚴、健康、生命？等問題一無所知的理由是，她們在日本殖民臺灣史中，幾乎是缺席、不存在的。

近十年來，我很幸運的，因為投入慰安婦的研究，而接觸到一些貧苦苟活的阿嬤，透過她們的故事和相關資料，能讓我看到日本殖民時代的歷史黑洞，為了彰顯這個黑洞，讓人們重新認識那個時代的歷史事實，因此決定要寫本書。

老實說，當我選擇研究這個頗具爭議性的問題時，已經和受害者臺灣阿嬤站在一起，被迫一同接受異議份子的質疑、言行挑釁，和要替若干掀開傷口、忍耐悲痛，面對公眾的阿嬤的證詞，提出有力的論證和辯護。

在整理阿嬤的口述資料時，往往也因思考進入受訪者的時空情境，情緒激動，而徹夜難眠。為了紓解沉重的研究壓力，我拾起畫筆，努力畫了五十餘幅水彩畫，為自己進行了心理治療。幾幅和本研究議題吻合的畫作，已收入本書中，以供讀者參閱。

戰爭，除了殺人、放火、掠奪財物、破壞建設、毀滅文化、擴大衝突、扭曲人性，是使人間變成地獄的野蠻行為外，還有令人髮指的強暴行為。日軍在中日戰爭和太平洋戰爭期間，性侵十三歲到二十餘歲之間的婦女兒童人數多不勝數，進出慰安所的人次之多，更是難以計算。為了生活被利誘就業，或被騙、被迫從娼的貧窮女孩，在以日軍為主要對象的性服務中，有的傷亡、有的受辱自殺、有的喪失生育能力，這些女性和其家庭的不幸，難道不是日本政府的過錯和恥辱嗎？

對人謙卑，也就是對人尊重。長久以來，日本政府否認侵略戰爭，逃避戰爭責任的態度，不但對其推動人格尊嚴教育沒有益處，也無法得到戰爭受害者及其家屬的寬恕，進而達成和解，彼此產生善意的循環效應，使她走出陰霾的過去，迎向平和的未來。

本書收錄了四個閩南籍婦女、四個客家籍婦女、三個原住民婦女的真實故事。這些慰安婦的悲劇和日本帝國的侵略戰爭，差別待遇的殖民統治政策（包括種族歧視、身分歧視、階級歧視、性別歧視、文化歧視）息息相關。筆者認為，這些臺籍慰安婦的遭遇，不只是她們個人的歷史見證，也是數十萬

亡故慰安婦在天國希望國際社會彰顯歷史公義，要求日本政府正視歷史，勇於反省過錯，承擔歷史責任的沉重心聲。

本書的完成，應該感謝中央研究院提供豐富和方便利用的圖書資料、臺灣阿嬤接受筆者訪問、臺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協助訪問事宜，以及學術界知名學者，如日籍教授吉見義明、我部政男、林博史、藤永壯，韓籍教授尹貞玉、徐勝、金富子、尹明淑、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所長步平、上海師範大學中國慰安婦問題研究中心主任蘇智良、吉林省社會科學院韓國獨立運動研究中心主任楊昭全等諸位專家，提供筆者頗富啟發性的研究視野。

本書的出版，還應感謝國立中興大學黃秀政教授的推薦，五南圖書公司為提升出版品質，另邀請相關研究人員進行嚴謹的審查、校正，惠賜寶貴的修訂意見。臺灣大學榮譽教授許介鱗先生、荷蘭萊登大學（University Leiden）教授包樂史（Leonard Blussé）先生惠予寫序，家母辛子萍女士和嫂嫂李春子女士對我從事研究生生活的全力支持，表示深厚的謝意。

朱德南 謹序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一日

目次

許介鱗序	(3)
包樂史序	(7)
自序——我為什麼要寫這本書	(11)
導論	1
第一篇 統治篇	41
第一章 一君萬民	43
第二章 警察大人	77
第三章 國家認同	113
第四章 扶助皇運	149
第二篇 慰安所篇	187
第五章 戰爭與日軍慰安所	189
第六章 慰安所承包會社	233
第七章 慰安所融資公司	275

第三篇 慰安婦篇·····	307
第八章 慰安婦的出國與募集·····	309
第九章 閩南籍慰安婦·····	347
第十章 客家籍慰安婦·····	389
第十一章 原住民慰安婦·····	427
結論·····	463
徵引書目·····	485
索引·····	519